

南京邮电大学文件

校学发〔2020〕22号

南京邮电大学班主任工作考核方案（试行）

为了进一步完善班主任工作机制，规范对班主任的管理，科学准确地评价我校班主任的工作表现、工作能力和工作实绩，充分发挥班主任的作用，调动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根据《南京邮电大学班主任工作制度》精神，结合现阶段我校实际情况，制定本考核方案。

一、考核对象

南京邮电大学所有在校班主任。

二、考核原则：

1.考核坚持“客观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。

2.坚持工作过程和工作效果并重的原则。

3.全面考核、综合评定的原则。

三、考核内容：

班主任考核内容包括工作表现、工作能力、工作实绩三个方面。

四、考核方式：

1.各学院成立考核小组，负责对本学院班主任的考核工作。

2.班主任考核评价由学生评价、学院考核两部分构成。学生评价权重不低于 50%，具体考核与评价标准由各学院制定。

3.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教务处对学院考核结果进行抽查、复审。

五、考核程序

每学年进行一次考核工作，每年 6 月底前完成考核，并报与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教务处备案。

1.个人总结：班主任按考核的内容和要求，认真总结本学年工作，并向所在学院提供个人的工作总结、工作日志等相关资料。

2.学生评价：采用“面对面”评价方式，由班主任向学生汇报一年工作，学生采取不记名方式填写《南京邮电大学班主任工作考核学生评分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，对班主任的工作进行

评价。学生评价要求学生测评率原则上达到 100%；学生测评率高于等于 60%，低于 100%的班主任，学生评价分数需乘以测评率折算。

3.学院考核：在个人总结的基础上，学院考核小组对班主任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评定，填写《南京邮电大学班主任工作考核表》（见附件 2）。学院将考核小组的考核结果、学生评价的考核结果等情况进行汇总，确定相应等级，报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教务处备案。

六、考核结果

考核等级分为优秀、合格和不合格，其中优秀比例不高于 20%。学生测评率低于 60%的班主任，考核等级为不合格；学生评价不合格的班主任，考核等级为不合格。

七、奖惩措施

1.学校对工作表现突出、成效显著的班主任给予表彰，授予“优秀班主任”称号，比例不高于 10%。“优秀班主任”由学生工作部（处）组织相关部门从学院考核为优秀的名单中复评产生。指导的学生由于违反学习和考试相关规定受记过及以上处分，班主任当学年不能参评“优秀班主任”。

2.被评为“优秀班主任”的教师，在岗位评聘、职称评审时，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。受学院指派后无故不履行班主任义务的教师，年度考核不得为优秀。

3.班主任的考核结果纳入学校教职工年度考核。考核不

合格的班主任，取消其班主任资格，在岗位竞聘、职称评审、评优评奖中注明该项工作不合格。

八、附则

1. 本办法由南京邮电大学学生工作部（处）负责解释。
2. 本办法自 2020 年 11 月起试行。

2020 年 10 月 15 日

发送：党办、校办、教务处、保卫处、团委，各学院。

南京邮电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0 年 10 月 15 日 印发

附件一：

南京邮电大学班主任工作考核学生评分表

班主任	评议时间			
评价项目	评价内容		分 值	评分
爱岗敬业 20分	1.热爱学生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工作责任心		10	
	2.以身作则，言行举止做学生表率		10	
联系学生 30分	1.每学期定期召开班会至少1次，参加班级活动至少1次，与每位学生谈话至少1次		10	
	2.定期深入学生课堂、宿舍，与学生进行面对面指导		10	
	3.能及时发现学生中存在的问题，对于学生反映的问题，能及时地帮助或解决		10	
学业指导 30分	1.重视学风、班风建设，有成效		10	
	2.指导学生制定学业规划，每学期至少1次		10	
	3.树立优秀学生典型，召开优秀学生经验分享会，帮助学业预警学生顺利完成学业		10	
综合培养 20分	1.指导学生规划职业生涯，帮助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，每学期开展相关活动至少1次		5	
	2.指导学生参与科研立项、创新训练、学科竞赛等科技活动		5	
	3.所带的班级学生获奖、获得荣誉多		5	
	4.关心学生全面发展		5	
合 计				

附件二：

南京邮电大学班主任工作考核表（学院用）

姓名		所带学生专业	
所属学院		所带学生班级	
联系电话		所带学生人数	
指标内容	考核依据		分值 评分
工作态度	热爱教育事业，工作积极主动，踏实认真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工作责任心。		5
联系学生	* 每学期定期召开班会，按要求参加班级活动至少 1 次,与每位学生深入谈话至少一次。定期深入学生课堂、宿舍，与学生进行面对面指导。		20
计划与总结	每学期初，指导班团干部做好班团工作计划，制定好班级工作目标，认真写好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，年度考核时上交记录本。		10
学业指导	* 指导学生制定学业规划。帮助学生根据自身学习有针对性地对学习和课业进行安排，确立目标。班主任每学期至少集中指导 3 次；对每位学生的面对面指导每学期至少 1 次；		15
职业规划和就业指导	* 指导学生进行职业生涯规划，每学期开展职业生涯规划相关活动至少 1 次。积极开展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，每学期开展树立正确就业观相关活动至少 1 次。		10
学风建设	* 提升班级良好的学风班风。经常和学生交流，了解教学情况，引导学生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，对深入课堂、联系任课教师情况进行记录,到课率不低于 90%。		15
科技活动	指导学生参与科研立项、创新训练、学科竞赛等科技活动。		15
自主创新工作	在学生的学业指导、就业指导、职业生涯规划、学风建设以及学生成才教育、指导班级开展活动方面有创新的方法和途径，效果显著。		10
合计			
学生评价得分		学生评价权重 (%)	总分：
学院考核得分		学院考核权重 (%)	
评定等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优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
学院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学校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备注：标“*”项为基本达标条件，如有任意一项未达标，则结果判定为不合格。